

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板化工程
(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 HNYH-2018-013)

竞争性谈判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盖章)

招标代理: 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二〇一八年七月

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板化工程 (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 HNYH-2018-013)

竞争性谈判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 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盖章)

招标代理: 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 二〇一八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4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9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16
第五章 合同条款	29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30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4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板化工程已由琼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海发改审批[2018]15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2018年市对镇转移支付资金（边境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竞争性谈判。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编号：HNYH-2018-013

2.2 建设地点：琼海市

2.3 建设内容：新建硬板化道路1062米，具体包括路基、路面、排水管、涵洞等。

2.4 计划工期：40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路基、路面、桥梁、涵洞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18年度近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5 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3.6 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发售标书时间：2018年08月14日08时30分至2018年08月17日17时30分。

4.2 发售标书地点：<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元，售后不退，投标保证金金额5000.00元。

4.4 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8年08月17日17时30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08月20日10时3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会展楼）二楼202开标室。

5.3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08月20日10时30分，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zw.hainan.gov.cn/htms/login!register.do>。

5.4 投标人在开标前务必把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使用WinRAR加密压缩）上传到<http://218.77.183.48/htms>，并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纸质版投标文件。

5.5 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光盘或U盘，PDF格式）、纸质版投标文件。

5.6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地 址：琼海市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 0898-62768241

招标人理机构：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岛五西路55号丽海云霞商住楼（C、D栋）2层商铺201房

联 系 人：马工

电 话：0898—68502229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条款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王工 联系电话：0898-62768241
2	代理单位名称：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海甸岛五西路 55 号丽海云霞商住楼（C、D 栋）2 层商铺 201 房 联系人：马工 电 话：0898—68502229 传 真：0898—68502229
3	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18 年度近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6、购买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通知。
5	招标文件的修改：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通知。

6	<p>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应由以下部分组成，实际响应中如有必要，投标人可对未涉及的部分予以补充：</p> <p>附件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p> <p>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附件 3 项目管理机构</p> <p>附件 4 资格审查资料</p> <p>附件 5 声明函</p> <p>附件 6 保证金转账凭证</p> <p>附件 7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p> <p>附件 8 资格声明函</p> <p>附件 9 其他材料</p>
7	计划工期：4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8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的全部内容投标，不得拆分
9	投标备选方案：不接受。
10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11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u>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形式</u>，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户中转出。</p> <p>户名：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国兴大道支行</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p> <p>账号：投标人以转账形式提交保证金时，必须在线通过建设工程交易系统中获取系统分配的子账号，按系统保证金缴纳要求转出。注明用途：（项目名称可简写）投标保证金。（注：1、以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形式递交的保证金需在开标现场提交保证金凭证原件审核，否则按无效标处理。（项目名称可简写）2、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形式提交的，出具保函或保证保险的银行和保险公司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p> <p>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1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不作要求
1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2015年1月1日至今
14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光盘或U盘1份）。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会展楼）

	二楼202开标室。	
1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08月20日10时30分	
17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8	项目招标控制价： 685105.00 元，投标报价不允许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19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须携带以下证件以供专家审查（未携带原件按废标处理）	1、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到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2、安全生产许可证；3、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4、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电子回单（电子转账凭证等同于原件）或银行保函；5、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副本（可提供能扫描二维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三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招标人：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1.2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2. 适用范围

2.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谈判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投标人）

3.1 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投标人）。

3.2 应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合格的供应商（投标人）”规定的条件。

3.3 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 费用承担

1、无论谈判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工程量清单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谈判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投标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投标人）若未

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投标人）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供应商（投标人）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2 天前按谈判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3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 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

7.4 供应商（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谈判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投标人）由于对谈判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负。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 1 天，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谈判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8.2 对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投标人）。更正公告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投标人）有约束力。

8.3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供应商（投标人）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投标人）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供应商（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响应截止日期和谈判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

三、响应文件

9.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 报价

10.1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10.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 响应报价

11.1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

11.2 投标报价不允许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12. 响应货币

12.1 响应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 响应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符合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第 11 条款的要求，**若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3.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3.3 供应商（投标人）的响应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成交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4 其他供应商（投标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投标人）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成交供应商（投标人）不按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投标人）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 响应有效期

14.1 响应有效期为从谈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投标人）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响应，响应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受响应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5.1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文件中规定的数量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在每一份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编制目录并逐页编码，装订成册，采用左侧胶装，不得使用活页夹。

15.2 谈判响应文件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谈判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

15.3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谈判响应文件须经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逐页签字和加盖供应商（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15.4 谈判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投标人）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在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远恒建设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二次招标）

注明：“请勿在开标前启封”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16.2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谈判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 响应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第 8 条规定推迟了响应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投标人）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1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密封，并按第 16.2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谈判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19.4 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响应及谈判

20. 谈判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响应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谈判。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供应商（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0.3 谈判时，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投标人）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报价，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投标函”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谈判记录。

20.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投标人）未提交响应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投标人）的响应文件。

20.5 按照第 19 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1. 谈判小组

21.1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从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专家库随机抽取 3 名专家组成，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谈判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

22. 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22.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投标人）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响应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2.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4 谈判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2.4.1 投标函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22.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5 若供应商（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会有权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投标人）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3.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投标人）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并非每个供应商（投标人）都将被询标。

24. 谈判及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

24.1 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谈判小组按响应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谈判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谈判，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最低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供应商（投标人）的保证。

25. 谈判过程保密

25.1 在宣布谈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谈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投标人）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5.2 供应商（投标人）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5.3 在谈判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投标人）进行联络。

25.4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投标人）解释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及签约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原则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谈判,根据谈判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为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谈判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投标人）。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7. 质疑处理

27.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谈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8. 成交通知

28.1 确定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投标人），并向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供应商（投标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8.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投标人）的响应谈判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投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 13 同，成交供应商（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投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投标总价

招 标 人： _____

工 程 名 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清单编制说明

工程名称：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一、工程概况及合同段划分

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道路全长 1.062 公里、排水管、1-Φ0.5m 圆管涵等。

二、编制依据

1. 交通部《公路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以下简称《编办》）（JTGB06-2007）；
2. 交通部《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B06-02-2007）；
3. 交通部《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B06-03-2007）；
4. 海南省人民政府 2007 年 10 月 3 日发布的《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暂行条例〉方法》；《关于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琼发改收费[2008]2327 号）
5. 《海南省交通质监与造价信息》2018 年第 1 期
6. 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交公路发[2009]221 号）；
7. “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设计与预算的批复”。
8. 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施工图设计图纸及预算；
9. 主要费用及费率
 - (1) 人工费
按省交通运输厅琼交运综[2011]259 号文,人工费(含机械工)单价按 56.77 元/工日标准执行。
 - (2) 材料费
钢材、木材、水泥、砂、碎石、沥青等主要材料及其他外购材料参考《海南省交通质监与造价信息》2018 年第 1 期琼海的材料价及目前当地市场价格综合取价,考虑地材材料的运距。

(3) 施工机械使用费

机械台班费按交通部《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B06-03-2007)和海南省有关文件规定计算。机械台班养路费及车船使用税,按海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文件《关于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琼发改收费[2008]2327号)及海南省人民政府2007年10月3日发布的《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暂行条例〉方法》计算。

三、其它事项

1. 工程保险费用

(1) 建筑工程一切险,保险费率为2.5%,按《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的规定计算。

(2) 第三方责任险,按投保额200万元,费率为2.5%计算。

2. 安全生产费按招标控制价的1.5%计(不含安全生产费及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3. 工程管理软件费不计

4. 暂列金额的比例为0.0%。

投标报价汇总表

合同段：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标表 1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 则	
2	200	路 基	
3	300	路 面	
4	400	桥梁、涵洞	
5	第 100 章至第 700 章合计		
6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7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8	计日工合计		
9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10	投标报价		

清单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标表 2

第 100 章 总 则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000		
-b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000		
102-1	竣工文件	总额	1.000		
102-2	施工环保费	总额	1.000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000		
103-2	临时占地	总额	1.000		
103-5	供水与排污设施	总额	1.000		
104-1	承包人驻地建设	总额	1.000		
第 100 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清单 第 1 页 共 4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标表 2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1	清理与掘除				
-a	清理现场	m2	4485.240		
-b	场地平整	m2	600.000		
203-1	路基挖方				
-a	挖路基土方	m3	1473.010		
第 200 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清单 第 2 页 共 4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标表 2

第 300 章 路 面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6-6	级配碎（砾）石基层				
-a	厚 12cm	m2	4354.200		
-b	公路与乡村道路交叉厚 12cm	m2	131.040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厚度 18cm	m2	3717.000		
-b	公路与乡村道路交叉厚度 18cm	m2	98.640		
312-2	钢筋				
-b	HRB335	kg	3505.000		
314-1	排水管	m	82.000		
第 300 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清单 第 3 页 共 4 页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标表 2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15-3	防水层	m ²	16.800		
419-2	1-Φ0.5m 圆管涵	m/道			
第 400 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清单 第 4 页 共 4 页

原始数据表（预）

建设项目：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编制范围：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附表 01

项	目	节	细目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费率号	备注
1				第 100 章至第 700 章合计		0.0		
				第 100 章 总 则		0.0		
	101-1			保险费		0.0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1.0		
		-b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0		
	102-1			竣工文件	总额	1.0		
			1	竣工文件	项	1.0		
	102-2			施工环保费	总额	1.0		
			1	施工环保费	项	1.0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0		
	103-2			临时占地	总额	1.0		
			1	临时占地	亩	0.9		
	103-5			供水与排污设施	总额	1.0		
			1	供水与排污设施	项	1.0		
	104-1			承包人驻地建设	总额	1.0		
			1	承包人驻地建设	项	1.0		
				第 200 章 路 基		0.0		
	202-1			清理与掘除		0.0		
		-a		清理现场	m2	4485.24		
			1-1-18-32	三级、四级公路零填及挖方路基碾压	1000m2	4.485		
		-b		场地平整	m2	600.0		
			4-11-1-2	平整场地需碾压	1000m2	0.6		
	203-1			路基挖方		0.0		
		-a		挖路基土方	m3	1473.01		
			1-1-9-2	0.6m3 以内挖掘机挖装普通土	1000m3 天然密 实方	1.473		
			1-1-11-5 换	6t 以内自卸汽车运土 5km	1000m3 天然密 实方	1.473		
				第 300 章 路 面		0.0		
	306-6			级配碎（砾）石基层		0.0		
		-a		厚 12cm	m2	4354.2		

		2-2-2-2 换	拖拉机带铧犁拌和人工摊铺 12cm 级配碎石基层	1000m ²	4.354		
	-b		公路与乡村道路交叉厚度 12cm	m ²	131.04 / 9.0		
		2-2-2-2 换	拖拉机带铧犁拌和人工摊铺 12cm 级配碎石基层	1000m ²	0.131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0.0		
	-a		厚度 18cm	m ²	3717.0		
		2-2-17-1 换	人工铺筑混凝土路面厚度 18cm	1000m ² 路面	3.717		
		4-11-11-20 换	6m ³ 搅拌运输车运混凝土 1.2km	100m ³	37.17		
	-b		公路与乡村道路交叉厚度 18cm	m ²	98.64 / 9.0		
		2-2-17-1 换	人工铺筑混凝土路面厚度 18cm	1000m ² 路面	0.099		
		4-11-11-20 换	6m ³ 搅拌运输车运混凝土 1.2km	100m ³	0.178		
312-2			钢筋		0.0		
	-b		HRB335	kg	3505.0		

原始数据表（预）

建设项目：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编制范围：琼海市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附表 01

项	目	节	细目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费率号	备注
			2-2-17-13	拉杆及传力杆人工及轨道式摊铺机铺筑	1t	3.505		
314-1				排水管	m	82.0		
			1-2-5-12	铺设混凝土排水管道管径 400mm 以内	100m	0.82		
			D400 排水管	D400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m	82.0		
			1-1-9-2	0.6m ³ 以内挖掘机挖装普通土	1000m ³ 天然密 实方	0.153		
			1-1-11-5 换	6t 以内自卸汽车运土 5km(弃方)	1000m ³ 天然密 实方	0.034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0.0		

	415-3			防水层	m2	16.8		
			4-11-4-5	涂沥青防水层	10 m2	1.68		
	419-2			1-Φ0.5m 圆管涵	m/道	0.0/1.0		
			4-1-3-3	单个基坑≤1500m3 1.0m3 以内挖掘机挖土	1000m3	0.02		
			4-7-4-1	预制圆管涵管径 1.0m 以 内混凝土	10m3 实 体	0.226		
			4-7-4-3	预制圆管涵普通钢筋	1t 钢筋	0.307		
			4-7-5-1	人工安装圆管涵管径 0.75m 以内	10m3 实 体	0.226		
			4-7-5-5	现浇管座混凝土	10m3 实 体	0.54		
			4-6-1-1 换	片石混凝土一字墙	10m3 实 体	1.24		
			4-6-1-1 换	片石混凝土跌水井	10m3 实 体	0.34		
			4-6-3-1 换	墩、台帽混凝土非泵送木 模	10m3 实 体	0.051		
			4-11-7-13	沥青麻絮伸缩缝	1m2	1.8		
			4-11-2-1	回填土	10m3 实 体	1.2		
9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 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 暂估价合计		0.0		
10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 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 计		0.0		
11				计日工合计		0.0		
11.1				劳务		0.0		
11.2				材料		0.0		
11.3				施工机械		0.0		
12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 额）		0.0		
13				投标报价		0.0		

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单价汇总表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名称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1	人工	工日		
2	机械工	工日		
3	原木	m3		
4	锯材木中板 § =19~35	m3		
5	光圆钢筋直径 10~14mm	t		
6	带肋钢筋直径 15~24mm, 25mm 以上	t		
7	型钢	t		
8	电焊条	kg		
9	钢模板	t		
10	组合钢模板	t		
11	铁件	kg		
12	铁钉	kg		
13	20~22 号铁丝	kg		
14	铁皮	m2		
15	32.5 级水泥	t		
16	石油沥青	t		
17	汽油	kg		
18	柴油	kg		
19	煤	t		
20	电	kw-h		
21	水	m3		
22	中(粗)砂	m3		
23	片石	m3		
24	碎石(2cm)	m3		
25	碎石(4cm)	m3		
26	碎石(8cm)	m3		
27	石屑	m3		
28	路面用碎石(1.5cm)	m3		
29	路面用碎石(2.5cm)	m3		
30	路面用碎石(3.5cm)	m3		
31	其他材料费	元		
32	设备摊销费	元		
33	75kW 以内履带式推土机	台班		
34	0.6m3 履带式单斗挖掘机	台班		
35	1.0m3 履带式单斗挖掘机	台班		

36	120KW 以内平地机	台班		
37	75kW 以内履带式拖拉机	台班		
38	6~8t 光轮压路机	台班		
39	8~10t 光轮压路机	台班		
40	10~12t 光轮压路机	台班		

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单价汇总表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名称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41	12~15t 光轮压路机	台班		
42	电动混凝土真空吸水机组	台班		
43	电动混凝土切缝机	台班		
44	250L 以内强制式混凝土搅拌机	台班		
45	6m ³ 以内混凝土搅拌运输车	台班		
46	6t 以内自卸汽车	台班		
47	4000L 以内洒水汽车	台班		
48	6000L 以内洒水汽车	台班		
49	5t 以内汽车式起重机	台班		
50	12t 以内汽车式起重机	台班		
51	20t 汽车式起重机	台班		
52	32kV·A 交流电弧焊机	台班		
53	小型机具使用费	元		
54	定额基价	元		

第五章 合同条款

参照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合同范本，具体条款内容双方在合同中协商签订。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项目管理机构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声明函
- 六、保证金转账凭证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八、资格声明函
- 九、其他材料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_____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_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有无额外优惠项目(指与本工程投标报价无关的项目), 如有, 包括: _____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 期		天数：____日历天	
3	投标有效期		_____日历天	
4	投标保证金		_____元	
5	工程质量		达到____标准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招标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书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名称（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注册证书、身份证。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三) 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在中标后按开工时间按时安排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拟派驻现场施工。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工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及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五、声明函

致：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 _____

六、保证金转账凭证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银行保函及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七、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八、资格声明函

致：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投标人）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其他材料

1、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原则

-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 本次评审是以符合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供应商（投标人）。
-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 (5) 本次采用低价优先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符合资格的投标人进行进行二次报价。

二、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评审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竞争性谈判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供应商（投标人）未能满足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供应商（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不足的；
- 工期不满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填写竞争性谈判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竞争性谈判价不是固定价或者竞争性谈判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若供应商（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4.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价格，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进行二次报价，报价最低价为中标价。

5.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并按报价低到高顺序确定第一、二、三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投标报价相等的，由招标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6. 取第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该项目承包价。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评委：_____

日期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供应商(投 标人)	供应商(投 标人)
1	供应商(投标人) 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报价	在报价函上填写了投标总价(包括大写金额 和小写金额), 投标总价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3	工期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 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4	工程质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		
7	工程量清单	是否按招标文件提供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8	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数量、签署格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 15 条款的要求		
9	其它要求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致：琼海市潭门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单位“潭门镇凤头村委会上坡村小组道路硬化工程项目（二次招标）”投标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日历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 4、我单位同意响应招标文件，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承揽该项目，计划工期4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注：在开标时，投标人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并盖好公章。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第二次报价时，投标人方可填写第二次报价函，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